慈惠	、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編碼	No. 3-0620-2006
文件名稱	校園發生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 停復補課作業規範	頁次	1/2

109年4月1日108學年度第9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一、目的

為因應校園師生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配合防疫措施,特訂立相關停復補課作業規範。

二、依據

依據臺教綜(五)字第 1090014248A 號函辦理。

三、作業內容說明

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其停、復、補課作業說明如下列:

(一) 停課原則

- 1.1 班有 1 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班停課。
- 2.1 校有 2 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校停課。
- 3.前述 1、2 點之停課情形,仍應視實際疫調情形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 之指示做適當之調整。
- 4.醫事類專業科系依「醫、牙、護理、藥學及醫事檢驗復健相關科系學生實習場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作業原則」辦理。其他校外實習課依教育部 109 年 2 月 11 日函辦理。

如符合上述停課標準,由本校「防疫小組」作成停課決議後發布。

(二)復課原則

復課說明:經醫師診斷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者,應至症狀解除後 24 小時才能返校上課,除仍有發燒等症狀者持續停課外,其餘接觸學生於停課 14 日後即可返校上課。

(三)補課原則

學校遇停課情形,得縮減上課週數,採一學分 18 小時彈性修課,於週間或線 上課程等補課方式辦理,惟仍應兼顧教學品質及學習效果;停課期間得依下列 方式補課:

- 一、請假學生之補課,由授課老師於該生停止上課後,將課程教材公告於數 位學習平台,供學生自主學習。
- 二、全班性停課,利用課餘空堂、期中/期末考週或數位教學影音課程辦理 補課,惟必要時得以寒暑假順延以辦理補課。

慈惠	.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編碼	No. 3-0620-2006
文件名稱	校園發生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 停復補課作業規範	頁次	2/2

三、任課教師需將調(補)課單送交教務處課務組備查。

四、補考措施

- (一)學生因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mark>者或居家檢疫、居家隔離者</mark>,適值期中、期末 考試期間,未考試之科目,依本校「學生考試規則」辦理補考事宜。
- (二)全班性停課適值期中、期末考試期間,經學生返校後授課教師另行安排補考。
- (三)全校性停課,考試作業及成績繳交,均依停課時期調整。
- (四)學生因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或居家檢疫、居家隔離而請假者,其課程考試標準應從寬認定處理。

五、本作業規範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六、作業流程圖

自	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編碼	No. 3-0620-2006
文件名稱	校園發生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 停復補課作業規範	頁次	3/3
責單位	作業流程		相關文件表單
·疫小組	班級學生出現感染病例符合教育部公告停課原		
瘦小組	作成停課決議		
務處	→ 發布停課		
- 師	學生停課期間,導師協 解學生身體健康及居 習情形,並與家長溝通 支持與配合	家學	
女務處 ^基 術單位	復課作業 1. 教務處協助網頁公 關訊息 2. 學術單位教師配合 準備		
文師 女務處	任課教師規劃補課時間 送交調(補)課至教務 務組備查		教師調(補)課